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平顶山市国有叶县林场

委托单位：平顶山市叶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绩效评价总览表	1
一、基本情况	4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4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6
(三) 项目组织管理	8
(四) 项目利益相关方	8
(五) 项目绩效目标	9
二、绩效评价结论	11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1
(二) 评价结论	11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12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2
五、改进建议	13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4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6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6
附件三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38
附件四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47
附件五 现场照片	51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 国有叶县林场	主管单位: 叶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300 万元
当年实际支出	298.6911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9.6%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 绩效目标	
实施期修建 3 条总长 3700 米, 宽 3.5 米, 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 (12 处预埋管桥)。	
(二) 主要指标	
产出指标: 贫困林场新建道路里程 ≥ 3.7 公里;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 项目验收及时。	
效益指标: 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出行条件得到一定提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 林场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 林场职工满意度 $\geq 90\%$; 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90\%$ 。	
三、实施成效	
<p>(一) 通过职工代表、叶县林场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的一致同意, 叶县国有林场开始进行项目申请、实施。项目实施完成后, 路面质量得到明显改善, 提升了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的生产生活和出行条件, 缩短了出行时间。项目实施后可提高林场机动运输能力, 有效控制森林火灾, 促进林场发展, 且为叶县后期的旅游发展奠定了基础。</p> <p>(二) 项目开工、施工、验收及时。实施单位及时对项目的各项程序进行公告、公示, 增强了项目实施的透明度。</p> <p>(三) 项目验收时, 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对竣工项目进行决算审计, 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严格审计, 共审减金额 14025.84 元, 避免了财政资金的流失。</p>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工作质量不高。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准确。社会效益指标“新增林场通车里程”设置不合理，此指标是为了体现项目产出，应设为数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方便出行人数”不便于进行考核佐证。

2. 部分材料缺失，项目管理不全面。

（1）项目立项、申请、批复资料不齐全。

（2）项目核实过程中，项目施工单位施工日志、监理报告等施工资料不齐全。

（3）项目资金入账通知书、资金支付审批资料不齐全。

（4）项目设计合同等设计资料不齐全。

3. 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有效性低。

（1）项目实施单位未针对该项目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不能有效的对项目过程进行监督。

（2）施工单位未提供施工管理制度及监理制度，不能确保施工质量。

4. 权责不明晰，管理无落实。

项目施工完成后，项目缺少移交手续，未按照《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规范性指导意见》对建设完工道路进行后期道路管护责任人确认公示，资产后续管理难以落实。

（二）有关建议

1. 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一是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科学论证，制定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可结合国家、行业、实施方案、项目实际情况等设定明确、具体、可衡量且数据及佐证资料可采集、可获得的绩效目标。二是强化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避免出现绩效指标设定不明确、指标值设置不合理、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问题，力求绩效指标贴近实际、科学合理，使其兼具全面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体现项目实施的“产出”与“效果”，为后续全过程预算管理工作的规范、高质量实施奠定良好基础，发挥绩效目标的指导性作用。三是加强绩效全流程管理，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对已开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准确评价，树立绩效全流程管理意识，提高绩效工作质量。

2. 加强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实施质量。

一是加强项目管理，认真履行项目实施程序，对于项目申报资料，及时进行归档，

确保申报手续规范。二是加强项目档案管理，做好项目审批、实施、验收等各环节有关文件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移交等工作，确保资料真实无遗漏。三是项目单位要明确相关人员责任，加强项目监督力度，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查，确保项目质量。

3. 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完善各项管理制度，针对项目制定具体的制度措施，组建项目领导小组，明确项目相关责任人的分工和职责，确保项目的实施质量。二是强化已制定制度的执行力度。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要不定期抽查，及时发现管理漏洞，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确保工作质量。

4. 落实后续管理责任，规范后续管护运营。

一是依照《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规范性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根据叶县国有林场《资产管护制度》，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明确落实项目管户责任人，按照“管护制度”中标准和规范，明确管护目标、质量要求、管护方法等，不断提高管护水平。二是加强相关单位和部门的监管职责，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运营的日常监管，逐步规范资产的后续管护流程。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8.2	82%
管理	25	17.7	71%
成本	10	10	100%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20	18	90%
合计	100	88.9	88.9%
绩效评价得分： 88.9 评价结果等级： 良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平发〔2021〕6号）等文件精神，我公司受叶县财政局委托，组织相关专业人员成立绩效评价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通过访谈、现场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综合论证等必要的工作程序，对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具体报告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2015 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有林场改革方案〉和〈国有林区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中明确提出：要加强国有林区、林场基础设施建设，将林区、林场道路按属于纳入相关公路网规划。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位于国有叶县林场南林区。国有叶县林场始建于 1958 年，是经省林业厅（林国字〔1958〕22 号文）批准设立的事业单位。林场管辖的青山林区和观石脑林区，分布于叶县常村镇和夏李乡。林场场部位于夏李乡姜园行政村后董自然村西。叶县林场总面积 36220.5 亩，其中林地 36000 亩，苗圃地 220.5 亩。森林蓄积 18 万立方米，占全县森林蓄积量的 11%。省级公益林面积 31800 亩，占林场总面积的 88%，林场森林覆盖率 95%，是叶县最优质的森林资源。

由于林场地处偏远，基础条件差，给职工的生产生活和林场的森林生态资源发展带来一定的困难。林区生产道路现均为土路，未有硬化道路，对林场职工对林场的森林防火与育林作业带来极大的不便和隐患。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担负着国有叶县林场路网的组成，是连通附近村庄及保证林场正常运营的要道。目前由于道路没有硬化，还是土石路，路况差，影响车辆的通行能力和护林育林工作，阻碍了贫困村庄的脱贫。为彻底改变该路段的道路交通状况，为促进林业及林场发展的需求，结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2018 年联合下发《关于促进国有林场林区道路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中提出到 2020 年，国有林场林区出行条件显著改善，林下经济交通服务支撑能力明显增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分工明确、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国有林场林区道路建设养护体制机制基本形成。根据中央、省、市关于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依据县级主导政策方针，结合我场实际巩固及发展需求，本年度计划实施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后，可以大大提高林场的综合运输能力，提高林场育林、生产生活效率，促进林场及林场附近的经济发展，满足林区公路交通运输要求。项目实施后解决了林区职工出行难的问题，提高了林区生产、防火效力，也为叶县森林旅游开发奠定了基础。

2. 项目主要内容

实施期修建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12 处预埋管桥）。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依据《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项目建设施工合同和项目支付凭证，该项目财政投入资金 2986911.90 元。

（2）资金使用情况

①项目支付方式

通过财政授权支付的支付方式，运用电子同城转账进行结算。

②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评价日，该项目共支出 7 笔工程款，合计支出 2986911.90 元，其中：项目设计费 6.9 万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款为 293.1 万元，项目施工后，工程进行决算审计，项目工程结算金额为 2931937.74 元，工程款审减金额 14025.84 元，最终项目工程款审定金额为 2917911.9 元，累计完成项目支付 100%，具体明细见表 1:

表 1 项目资金支付明细表

序号	预算科目	投入日期	金额（元）
1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 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69000
2		2023 年 6 月 30 日	500000
3		2023 年 6 月 30 日	965500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586200
5		2023 年 7 月 14 日	293100
6		2023 年 8 月 31 日	485570
7		2023 年 9 月 22 日	87541.9
合 计			2986911.9

2. 项目实施情况

(1) 经过叶县国有林场职工代表商讨，林场支部委员会决议，一致同意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建设。叶县国有林场向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呈报《国有叶县林场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

目实施报告》的报告

(2) 通过项目申请、批复后，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最终平顶山皓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标。双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3) 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开工，在规定的施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实施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项目合同金额为 293.1 万元、决算审计金额为 291.79119 万元，审减金额 1.402584 万元。

(4) 项目完工验收后及时进行项目移交，进行项目完工公示。

(三) 项目组织管理

叶县国有林场为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立项、公示、监督，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平顶山皓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项目施工建设单位，负责道路施工的质量，在保安全的前提下保质保量的及时完工，进行交付。

河南奥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施工材料、施工进度、施工质量等施工过程进行监管，确保项目建设质量。

(四) 项目利益相关方

项目拨款单位：叶县财政局。主要负责资金的日常监督、管理、拨付以及绩效评价。评价组将重点关注：叶县财政局对衔接资金使用监督检查情况、对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情况，是否及时根据下达的项目资金计划和项目进度核拨资金，以及是否

指导同级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

项目监管单位：叶县林业局。主要负责项目审查、监管、验收，对资金分配方案提出建议。评价组将重点关注：叶县林业局是否对叶县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申报项目、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进行审核，是否对接资金落实进度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及是否及时督促项目单位按计划和实施方案要求完成项目支付进度。

项目实施单位：叶县国有林场。主要负责项目前期考察、论证、方案制定，项目申报、实施以及验收等工作。评价组将重点关注：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和完整性，项目日常监督检查、实施情况报送、项目后期跟踪管理情况；项目利益联结机制有效性以及综合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受益方：林区职工、蛮子营村、刘建沟村、及刘东华村村民。主要参与支部委员、职工代表讨论、监督项目全过程信息公开和公示公告落实情况。评价组将重点关注：项目实施后林区职工及周边村民出行道路改善情况。

（五）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该项目绩效目标为：实施期修建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12 处预埋管桥）。

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见表 2:

表 2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

项目名称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部门名称	叶县林业局			
单位名称	国有叶县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年度目标	2023 年 10 月底修建成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12 处预埋管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每公里成本	≤71.9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林场新建道路里程	≥3.7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施工进度完成情况	100%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性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出行人数	≥2000 人	
		新增林场通车里程	3700 米	
		缩短出行时间	≥30 分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整体来看，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预算执行率高、项目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及时、实施效益明显等。通过项目实施，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的出行条件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提升了林场生产、防火效力。通过修建林场生产道路，大大提高林场的综合运输能力，促进了林场及林场附近的经济发展；也间接的为叶县旅游发展奠定了基础，有助于乡村振兴建设。

经过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存在绩效管理有待提高、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资料归档不齐全等问题。

（二）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访谈调查等获取的信息，对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支出进行了全面、系统、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该项目最终得分为 88.9 分，参照《叶县财政局关于修订〈叶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的通知》（叶财〔2023〕6 号），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管理	项目成本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分值	10	25	10	35	20	100
得分	8.2	17.7	10	35	18	88.9
得分率	82%	71%	100%	100%	90%	88.9%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 通过职工代表、叶县林场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的一致同意，叶县国有林场开始进行项目申请、实施。项目实施完成后，路面质量得到明显改善，提升了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的生产生活和出行条件，缩短了出行时间。项目实施后可提高林场机动运输能力，有效控制森林火灾，促进林场发展，且为叶县后期的旅游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 项目开工、施工、验收及时。实施单位及时对项目的各项程序进行公告、公示，增强了项目实施的透明度。

(三) 项目验收时，叶县国有林场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对竣工项目进行决算审计，对已完工工程量进行严格审计，共审减金额 14025.84 元，避免了财政资金的流失。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工作质量不高。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准确。社会效益指标“新增林场通车里程”设置不合理，此指标是为了体现项目产出，应设为数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方便出行人数”不便于进行考核佐证。

(二) 部分材料缺失，项目管理不全面。

(1) 项目立项、申请、批复资料不齐全。

(2) 项目核实过程中，项目施工单位施工日志、监理报告等施工资料不齐全

(3) 项目资金入账通知书、资金支付审批资料不齐全。

（三）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有效性低。

（1）项目实施单位未针对该项目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不能有效的对项目过程进行监督。

（2）施工单位未提供施工管理制度及监理制度，不能确保施工质量。

五、改进建议

（一）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科学论证，制定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可结合国家、行业、实施方案、项目实际情况等设定明确、具体、可衡量且数据及佐证资料可采集、可获得的绩效目标。二是强化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避免出现绩效指标设定不明确、指标值设置不合理、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问题，力求绩效指标贴近实际、科学合理，使其兼具全面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体现项目实施的“产出”与“效果”，为后续全过程预算管理工作的规范、高质量实施奠定良好基础，发挥绩效目标的指导性作用。三是加强绩效全流程管理，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对已开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准确评价，树立绩效全流程管理意识，提高绩效工作质量。

（二）加强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实施质量。

一是加强项目管理，认真履行项目实施程序，对于项目申报资料，及时进行归档，确保申报手续规范。二是加强项目档案管理，做好项目审批、实施、验收等各环节有关文件资料的收集、

整理、归档、移交等工作，确保资料真实无遗漏。三是项目单位要明确相关人员责任，加强项目监督力度，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查，确保项目质量。

（三）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完善各项管理制度，针对项目制定具体的制度措施，组建项目领导小组，明确项目相关责任人的分工和职责，确保项目的实施质量。二是强化已制定制度的执行力度。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要不定期抽查，及时发现管理漏洞，提升制度执行有效性，确保工作质量。

（四）落实后续管理责任，规范后续管护运营。

一是依照《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规范性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根据叶县国有林场《资产管护制度》，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明确落实项目管户责任人，按照“管护制度”中标准和规范，明确管护目标、质量要求、管护方法等，不断提高管护水平。二是加强项目相关单位和部门的监管职责，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运营的日常监管，逐步规范资产的后续管护流程。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项目评价的质量受限于项目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在项目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结合现场调研做出评价结论。

（二）关于影响本项目绩效评价局限性的说明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部分评价数据采用抽样的方式取得，受抽样范围的限制，评价情况与实际可能存在偏差。

（三）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该绩效评价报告仅适用于对项目单位在绩效评价期间开展工作进行的绩效评价，不作为对项目单位审计、监察等其他工作的依据。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附件三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四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附件五 现场调研照片

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现绩效评价有关要求，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效益，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受叶县财政局委托，对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本次绩效评价旨在了解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开展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项目实施各环节的合规性与合理性；总结本项目在工作开展中的成绩与经验；发现项目实施和财政涉农资金管理中的不足之处，并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加强涉农资金管理，为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评价对象：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评价范围：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财政资金 3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央层面：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

知》（财豫〔2020〕10号）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财预〔2018〕167号）

（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

2. 省级层面：

（1）《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扶贫项目管理提高扶贫资金效益的通知》（豫财农〔2018〕135
号）

（2）《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
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3）《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
财效〔2020〕10号）

（4）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印发《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豫乡振
〔2021〕11号）

（5）《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
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

3. 市、县级层面：

（1）《中共平顶山市委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
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发〔2021〕6号）

（2）《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

理办法>等 6 个办法的通知》（平财效〔2021〕5 号）

（3）《关于印发<平顶山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平财基财〔2021〕10 号）

（4）《平顶山市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十大专项行动实施意见》（平巩固脱贫成果〔2022〕14 号）

（5）《叶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叶县脱贫攻坚以来扶贫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叶脱贫办〔2020〕13 号）

（6）《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

4. 项目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申报材料、项目审核材料、项目验收材料以及其他与项目完成情况、绩效达成情况及资金管理相关的证明性材料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试行）》《叶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重点项目及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12 个，三级指标 20 个，指标权重自上而下按指标层次分步确

定权重，决策指标 10 分、管理指标 25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35 分、效益指标 20 分。指标体系框架见下表：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1	A 决策 (10 分)	A1 项目立项 (2 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1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1
3		A2 绩效管理 (4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5		A3 资金投入 (4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6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7	B 管理 (25 分)	B1 资金管理 (13 分)	B11 资金到位率	100%	4
8			B12 预算执行率	100%	4
9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5
10		B2 组织实施 (12 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6
11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12	C 成本 (10 分)	C1 经济成本 (10 分)	C11 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	≤791800 元	10
13	D 产出 (35 分)	D1 产出数量 (10 分)	D11 完成道路建设里程数	3.7 公里	10
14		D2 产出质量 (10 分)	D21 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10
15		D3 产出时效 (15 分)	D31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性	及时	8
16			D32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7
17	E 效益 (20 分)	E1 社会效益 (5 分)	E11 提升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出行条件	有效提升	5
18		E2 可持续影响 (5 分)	E21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5
19		E3 满意度 (10 分)	E31 林场职工满意度	≥90%	5
20			E32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5
合 计					100

（二）评价标准

根据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相结合的评价标准开展评价工作，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1）计划标准

是指以项目申请时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基于这一标准，在考核时，如果指标的绩效情况达到或超过了预先的计划值，则赋予该指标最高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

（2）行业标准

是指参照国家、部门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基于这一标准，在考核时，如果指标的绩效情况达到或超过了行业标准值，则赋予该指标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3）历史标准

是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基于这一标准，在考核时，如果指标的绩效情况超过了历史标准，则赋予该指标最高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一）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

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是指项目实施期间，投入、产出和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

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本次评价工作中将根据实施情况是否按期达标等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因素进行详细分析。

3. 公众评判法：

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评价工作中将采取现场资料调研、项目实地调查、公众问卷参与等方式进行项目实施情况的客观评判。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评价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2 日）

1. 成立评价组，明确工作范围和职责，召开评价组成员会议，提出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初步确定评价的总体时间安排。

2. 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方面的政策，及有关项目实施依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文件精神；学习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作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

（二）评价指标体系及方案设计阶段（2023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15 日）

1. 组织评价组人员对项目基础资料进行认真学习和了解，充分考虑本项目的特点拟定《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拟定的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在征求叶县国有林场和叶县财政局意见后，根据合理的反馈意见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并将定稿后的评价实施方案提交平顶山市叶县财政局。

（三）评价实施阶段（2023 年 12 月 16 日至 12 月 25 日）

在对项目资料进行总结、整理基础上实施绩效评价。

(1) 评价组到现场收集、汇总、整理项目资料，检查、核实项目资料中的数据后，确定实地检查的重点和疑点问题、检查方法及具体的时间安排等。

(2)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①在叶县国有林场对项目实施情况汇报的基础上，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

②进行实地核实。

③实地检查的形式：采取座谈、现场核实、走访、调查问卷、查阅资料等方式。

(3) 评价内容：

①检查项目前期立项和决策的合理性、合规性、必要性；

②检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规范性和合法性；

③检查合同签署的完整性、严密性；

④检查项目组织机构、配套制度建设情况：是否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管理、设备采购、固定资产、财务管理制度等。

⑤检查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完成的指标数据是否真实无误。

⑥检查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绩效目标。

⑦检查项目管理情况：领导机构和任务是否明确、责任是否清楚、是否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交流会议；项目管理台账是否建立、内容是否规范齐全、数据是否正确；是

否对项目实施情况和质量情况进行检查指导；是否按时报送信息。

⑧检查项目财政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有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有无另行安排项目管理经费，项目管理经费有无挤占专项资金。

⑨检查项目资金是否按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是否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专项资金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是否及时支付。

⑩检查项目的实际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等。

（4）结合检查情况，评价组将对项目进行人员访谈，进行项目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四）评价报告阶段（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30 日）

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检查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依据所设置的定量和定性指标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积分制（百分制），根据评分结果评为优（90-100 分）、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60 分以下）四个级别。

1. 撰写报告。评价工作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提交报告。评价工作组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平顶山市叶县财政局提交初步绩效评价报告，经评审后修改完善并提交正式绩效

评价报告。

3. 建立档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妥善保管工作底稿和评价报告等有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共包括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0 分，得分 8.2 分，得分率为 82%。主要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管理及资金投入情况。各指标具体得分如下表：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1	1	100%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1	0.5	50%
3		A2 绩效管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2	100%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0.7	35%
5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2	100%
6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2	100%
合 计					10	8.2	82%

（一）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根据《关于促进国有林场林区道路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经过叶县国有林场党员会议、支部委员会会议及职工代表会议讨论，结合叶县国有林场实际需求，编制了《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

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进行了项目申报，项目政策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叶县国有林场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依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有关规定，本项目为叶县专项资金扶贫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 号）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提供的项目决策过程资料完整。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 1 分，得 0.5 分。

根据叶县国有林场党员会议、支部委员会会议及职工代表会议讨论结果，结合叶县国有林场实际需求，编制了《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并由《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进行了项目申报，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叶县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建设项目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叶县国有林场就项目批复进行了公示，项目招投标文件齐全，但因项目立项、审批等部分相关立项资料不齐全，叶县

国有林场出具《项目评审材料情况说明》：国有林场 2023 年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评审材料由叶县乡村振兴局统一立项、评审、批复，具体材料叶县乡村振兴局保存。仅根据项目单位出具的情况说明及《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无法判断项目立项程序是否完全规范。因此依据评分标准，酌情扣 0.5 分。

（二）绩效管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依据《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为：“2023 年 10 月底修建成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12 处预埋管桥）。。”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也是在林场内计划实施地建设林场道路，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明确体现项目产出，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 2 分，得 0.7 分。

依据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该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不够合理，比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方便出行人数”，此指标值设置无准确资料进行考核佐证。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新增林场通车里程”，此指标值应是对项目产出的考核。因此需要设置能够真正反映项目社会效益的指标和指标值。因此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3 分。

（三）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经查看项目资料，项目预算通过《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及平顶山市叶县县委农村工作小组的审定，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按照平顶山市叶县县委农村工作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文件标准要求编制，测算依据充分。

预算资金 300 万元计划用于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 2023 年计划工作任务匹配。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经查看资金支付凭证，资金用于支付叶县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设计费及工程款，资金按照双方协商的施工建设合同条款进行资金支付。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内容相适应。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管理类指标共包括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5 分，得分 17.7 分，得分率为 71%。主要考核项目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情况。各指标具体得分如下表：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B 管理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4	4	100%
2			B12 预算执行率	4	4	100%
3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4.2	84%
4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3	50%
5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2.5	50%
合 计				25	17.7	71%

（一）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 4 分，得 4 分。

该项目 2023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为 300 万元，依据叶县国有林场提供的收支凭证及其他财务资料，实际共到位资金 298.6911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支付内容	投入日期	金额（元）
1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设计费	2023 年 6 月 30 日	69000
2	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施工工程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	500000
3		2023 年 6 月 30 日	965500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586200
5		2023 年 7 月 14 日	293100
6		2023 年 8 月 31 日	485570
7		2023 年 9 月 22 日	87541.9
合 计			2986911.9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298.69119 / 300 * 100% = 99.6%。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2.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 4 分，得 4 分。

经查看记账凭证、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截至项目评价日，该项目财政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2986911.9 元，财政资金实际到位金额 2986911.9 元，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 2986911.9 / 2986911.9 * 100% = 10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 5 分，得 4.2 分。

依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项目验收情况报告、国库集中支付凭证、记账凭证、原始凭证及资金申请表等资料，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7 月 14 日、8 月 31 日及 9 月 22 日分 7 笔向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支付设计费、工程款累计 2986911.9 元，依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金申请表、记账凭证、原始凭证等资料，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河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根据《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单位每次申请拨付资金时，需向财政局经建科提供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和监理公司出具的“工程款支付证书”原件，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经查看项

目相关财务资料，未见项目单位监理公司出具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资金的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完整，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扣 0.8 分。

（二）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 6 分，得 3 分。

经查看项目资料，项目单位已制定了《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及《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产管护制度》，出台的各项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内容充实，具有可操作性。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就该项目制定相应具体的管理制度，也未见施工单位施工管理制度、项目建设监理制度，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因管理不到位导致其他非正常情况发生，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扣 3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 6 分，得 2.5 分。

①经查看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的申报资料不齐全，但依据实施单位的情况说明，项目由叶县乡村振兴局统一立项、申请及批复，相关资料保存于叶县乡村振兴局，酌情扣 0.5 分。

②根据《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单位每次申请拨付资金时，需向财政局经建科提供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和监理公司出具的“工程款支付证书”原件，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经查看项目相关财务资料，未见项目单位监理公司出具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因此依据评价标准扣 1 分。

③依据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

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规范性指导意见》文件精神，应对项目进行后续管理。叶县国有林场制定有《资产管护制度》，但国有叶县林场扶贫资产管护责任人并未确认公示，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

④经查看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开工、施工、完工及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经抽查施工单位有《施工阶段质量报告》及《工程完工质量报告》，但未见项目监理单位相关资料（如监理日志）；项目竣工验收资料、项目文件、项目制度等资料及时归档但缺少施工资料（如施工记录）；未见项目设计合同及设计相关资料，因此依据评价标准扣 1 分。

⑤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无调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材料及时归档，叶县国有林场及时对项目过程进行公告公示，公示资料齐全。

三、项目成本情况

成本类指标共包括 1 个二级指标，1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考核项目经济成本情况。指标具体得分如下表：

项目成本指标得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C 成本	C1 经济成本	C11 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	10	10	100%
合 计				10	10	100%

1. 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该指标 10 分，得 10 分。

经查看项目支付凭证及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款为 293.1 万元，项目施工后，工程进行决算审计，项目工程结算金额为 2931937, 74 元，工程款审减金额 14025. 84 元，最终项目工程款审定金额为 2917911. 9 元，项目累计支付项目建设工程款 2917911 元，未超过施工合同金额 2931000 元，满足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指标 ≤ 791800 元；2023 年扶贫道路项目设计费 69000 元，叶县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合计支付 2986911. 9 元，未超过该项目预算金额 300 万元。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四、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共包括 3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得分 35 分，得分率为 100%。主要考核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情况。各指标具体得分如下表：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D 产出	D1 产出数量	D11 完成道路建设里程数	10	10	100%
2		D2 产出质量	D21 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10	10	100%
3		D3 产出时效	D31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性	8	8	100%
4			D32 项目验收及时性	7	7	100%
合 计				35	35	100%

（一）产出数量

1. 完成道路建设里程数：该项指标 10 分，得 10 分。

依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以及验收报告等资料，经查看叶县国有林场 2023 年 8 月 7 日《项目完工情况验收表》以及《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项目完工公告公示》，项目已完成项目计划施工内容：修建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含 12 处预埋管桥）。完成计划道路建设里程数。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二）产出质量

1. 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该指标 10 分，得 10 分。

通过查看《工程阶段质量报告》《工程完工质量报告》以及叶县国有林场组织相关人员于 2023 年 6 月 24 日、7 月 12 日及 8.7 日对工程不同施工阶段的三次工程验收情况，道路施工建设合格，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三）产出时效

1.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性：该指标 8 分，得 8 分。

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工程阶段质量报告、工程完工质量报告，结合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内容，双方签订的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而项目建设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施工完毕，项目实施单位并于 8 月 12 日进行了《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

道路项目完工公告公示》，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 项目验收及时性：该指标 7 分，得 7 分。

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施工相关资料，项目实施单位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24 日、7 月 12 日及 8 月 7 日对工程进度进行了不同阶段性的验收，验收及时，质量合格。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五、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共包括 3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主要考核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情况。各指标具体得分如下表：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E 效益	E1 社会效益	E11 提升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出行条件	5	3	60%
2		E2 可持续影响	E21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	5	100%
3		E3 满意度	E31 林场职工满意度	5	5	100%
4			E32 周边群众满意度	5	5	100%
合 计				20	18	90%

（一）社会效益

1. 提升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出行条件：该项指标 5 分，得 3 分。

通过现场查看、现场与项目相关人员、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

的交谈，结合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项目实施后林场职工与周边群众的出行条件得到了一定的改善，缩短了出行时间。但项目建设完工后，没有及时按照资产管护制度确认道路管护人，完工道路不能得到及时有效的管理和维护，实施效果达不到项目初期目标，无法获得最大化的社会效益，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扣 2 分。

（二）可持续影响

1.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该项指标 5 分，得 5 分。

该项目施工地点为叶县国有林场南林区，三条生产建设道路（三岔口段、毛思刚段、皮胡子沟段）设计的使用年限为 10 年，通过查看施工质量报告及完工验收情况，新建三条道路符合行业标准 and 设计使用年限。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三）满意度

1. 林场职工满意度：该项指标 5 分，得 5 分。

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对林场职工进行了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 3 份，收回有效问卷 3 份，分析计算得出林场职工满意度为 $100% > 90%$ （详见附件五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因此依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 周边群众满意度：该项指标 5 分，得 5 分。

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对周边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 7 份，此次问卷调查收回有效问卷 7 份，分析计算得出周边群众满意度为 $90.35% > 90%$ （详见附件五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因此依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附件三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及扣分原因
1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1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1	1	<p>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p>	要素①②③④⑤分别占 20%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p>①根据《关于促进国有林场林区道路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经过叶县国有林场党员会议、支部委员会会议及职工代表会议讨论，结合叶县国有林场实际需求，编制了《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 号）进行了项目申报，项目政策依据充分。</p> <p>②地方结合本地实际，编制了《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p> <p>③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叶县国有林场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分)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1	0.5	<p>①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p> <p>③经过必要可行性研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p>	要素①②③分别占1/3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p>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叶县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建设项目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叶县国有林场就项目批复进行了公示，项目招投标文件齐全，但因项目立项、审批等部分相关立项资料不齐全，叶县国有林场出具《项目评审材料情况说明》：国有林场 2023 年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评审材料由叶县乡村振兴局统一立项、评审、批复，具体材料叶县乡村振兴局保存。仅根据项目单位出具的情况说明及《中共叶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号），无法判断项目立项程序是否完全规范。因此依据评分标准，酌情扣 0.5 分。</p>
3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绩效目标合理且与项目内容具有相关性	2	2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绩效目标能否体现“产出”与“效果”；</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p>依据《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为：实施期修建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12 处预埋管桥）。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也是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明确了项目产出，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绩效指标细化、清晰、可衡量	2	0.7	①绩效指标设置全面、准确； ②三级指标与二级指标的设置相匹配、可衡量； ③三级指标的指标赋值科学、合理。	要素①②③分别占1/3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依据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该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不够合理，比如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方便出行人数”，此指标值设置无准确资料进行考核佐证。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新增林场通车里程”，此指标值应是对项目产出的考核。因此需要设置能够真正反映项目社会效益的指标和指标值。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3分。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预算编制科学	2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经查看项目资料，项目预算通过《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及平顶山市叶县县委农村工作小组的审定，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按照平顶山市叶县县委农村工作小组《关于呈报叶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叶农领文〔2023〕3号）文件标准要求编制，测算依据充分。预算资金 300 万元计划用于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经查看《项目自评表》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 2023 年计划工作任务匹配。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2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内容相适应。	要素①②分别占50%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经查看资金支付凭证，所支付资金用于支付叶县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工程款，资金按照双方协商的施工建设合同条款进行资金支付。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内容相适应。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7	管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分)	100%	4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 100% 得满分, 否则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该项目 2023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为 300 万元, 依据叶县国有林场提供的收支凭证及其他财务资料, 实际共到位资金 298.69119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98.69119/300*100%=99.6%。因此依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满分。
8			预算执行率 (4 分)	100%	4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根据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率计算得分	经查看记账凭证、国库集中支付凭证以及《项目自评表》、《项目自评报告》等, 截至项目评价日, 该项目财政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2986911.9 元, 财政资金实际到位金额 2986911.9 元,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2986911.9/2986911.9*100%=10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4 分。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	5	4.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 25%权重分, 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 其中如果存在第④项情形, 此指标不得分。	①经抽查项目支出凭证, 项目支出凭证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的使用符合财务制度相关规定。 ②根据《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定: 项目单位每次申请拨付资金时, 需向财政局经建科提供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和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款支付证书”原件, 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但未见项目单位监理单位出具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 因此依据评价标准扣 0.8 分。 ③资金的核算符合《政府会计制度》相关规定; ④经查看项目支出凭证, 项目支出不存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

10		组织 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6分)	管理制度 健全	6	3	<p>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等制度；</p> <p>②管理制度全面、合法、合规、完整，具有可操作性；</p>	<p>要素①②分别占50%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p>	<p>①经查看资料，国有叶县林场制定有《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及《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等，但项目实施单位未针对该项目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缺少《施工单位施工管理制度》《监理单位管理制度》扣3分。</p> <p>②项目出具《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制定了《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及《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已制定管理的制度全面、合法、合规、内容充实，具有可操作性。</p>
11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分)	制度执行 有效	6	2.5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p>要素①②③④分别占25%权重分，符合对应要素得相应权重分。</p>	<p>①经查看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的申报资料不齐全，但依据实施单位的情况说明，项目由叶县乡村振兴局统一立项、申请及批复，相关资料保存于叶县乡村振兴局，酌情扣0.5分。</p> <p>②根据《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单位每次申请拨付资金时，需向财政局经建科提供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和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款支付证书”原件，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经查看项目相关财务资料，未见项目单位监理单位出具基建项目资金申请进度表，因此依据评价标准扣1分。</p> <p>③依据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规范性指导意见》文件精神，应对项目进行后续管理。叶县国有林场制定</p>

								<p>有《资产管护制度》，但国有叶县林场扶贫资产管护责任人并未确认公示，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扣 1 分。</p> <p>④经查看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开工、施工、完工及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经抽查施工单位有《施工阶段质量报告》及《工程完工质量报告》，但未见项目监理单位相关资料（如监理日志）；项目竣工验收资料、项目文件、项目制度等资料及时归档但缺少施工资料（如施工记录）；未见项目设计合同及设计相关资料，因此依据评价标准扣 1 分。</p> <p>⑤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无调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材料及时归档，叶县国有林场及时对项目过程进行公告公示，公示资料齐全。</p>
12	成本	经济成本	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10分）	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 ≤ 791800 元	10	10	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是否 ≤ 791800 元	<p>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 ≤ 791800 元得满分；当项目实际成本超出 1%，扣 10%权重分，扣完为止。</p> <p>经查看项目支付凭证及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款为 293.1 万元，项目施工后，工程进行决算审计，项目工程结算金额为 2931937.74 元，工程款审减金额 14025.84 元，最终项目工程款审定金额为 2917911.9 元，项目累计支付项目建设工程款 2917911 元，未超过施工合同金额 2931000 元，满足道路建设每公里成本指标 ≤ 791800 元；2023 年扶贫道路项目设计费 69000 元，叶县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合计支付 2986911.9 元，未超过该项目预算金额 300 万元。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p>

14	产出	产出数量	完成道路建设里程数（10分）	≥3.7公里	10	10	完成道路建设里程数是否≥3.7公里	完成道路建设里程数≥3.7公里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权重分值得分。	依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以及验收报告等资料，经查看叶县国有林场 2023 年 8 月 7 日《项目完工情况验收表》以及《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项目完工公告公示》，项目已完成项目计划施工内容：修建 3 条总长 3700 米，宽 3.5 米，厚 18 厘米的混凝土道路。其中三岔口段 1650 米、毛思刚段 330 米、皮胡子沟段 1720 米（含 12 处预埋管桥）。完成计划道路建设里程数。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16		产出质量	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10分）	100%	10	10	道路建设质量是否按照实施方案及行业标准规定的质量达标。	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权重分值得分。	通过查看《工程阶段质量报告》《工程完工质量报告》以及叶县国有林场组织相关人员于 2023 年 6 月 24 日、7 月 12 日及 8.7 日对工程不同施工阶段的三次工程验收情况，道路施工建设合格，道路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18		产出时效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性（8分）	及时	8	8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是否及时。	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情况*权重分值得分。	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工程阶段质量报告、工程完工质量报告，结合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内容，双方签订的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9 日，而项目建设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施工完毕，项目实施单位并于 8 月 12 日进行了《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项目完工公告公示》，道路建设施工完工及时。因此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19			项目验收及时性 (7 分)	及时	7	7	项目完工后是否按照双方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时验收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验收得满分, 延时验收的按延迟天数扣分 (每 10 天扣 1 分)。	经查看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施工相关资料, 项目实施单位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24 日、7 月 12 日及 8.7 日对工程进度进行了不同阶段性的验收, 验收及时, 质量合格。因此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得满分。
20	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出行条件 (5 分)	提升	5	3	项目实施后是否很大的提升了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出行条件。	效果明显得指标值 100%-80% 分数; 效果一般得指标值 80%-60% 分数; 效果不明显得指标值 60% 以下分数。	通过现场查看、现场与项目相关人员、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的交谈, 结合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 项目实施后林场职工与周边群众的出行条件得到了一定的改善, 缩短了出行时间。但项目建设完工后, 没有及时按照资产管护制度确认道路管护人, 完工道路不能得到及时有效的管理和维护, 实施效果达不到项目初期目标, 无法获得最大化的社会效益, 因此依据评分标准, 扣 2 分。
21		可持续发展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5 分)	10 年	5	5	项目完工后是否符合项目实施初期的设计标准	符合设计标准的满分, 否则不得分	该项目施工地点为叶县国有林场南林区, 三条生产建设道路设计的使用年限为 10 年, 通过查看施工质量报告及完工验收情况, 新建三条道路符合行业标准和设计使用年限。因此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得满分。

23		满意度	林场职工满意度 (5分)	≥90%	5	5	林场职工对项目实施是否满意	林场职工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 90%得满分;满意度 <70%不得分,满意度在 70%-95%之间,该项得分=【(实际满意度-70%) /20%】 × 满意度分值	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对林场职工进行了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 3 份,收回有效问卷 3 份,分析计算得出林场职工满意度为 100%>90% (详见附件五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因此依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4			周边群众满意度 (5分)	≥90%	5	5	周边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周边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 90%得满分;满意度 <70%不得分,满意度在 70%-90%之间,该项得分=【(实际满意度-70%) /20%】 × 满意度分值	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对周边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 7 份,此次问卷调查收回有效问卷 7 份,分析计算出周边群众满意度为 90.35%>90% (详见附件五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因此依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总 分								88.9	
评价等级								良	

附件四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叶县国有林场职工以及林场周边群众。

（二）调研内容

（1）基本问题：身份，性别，年龄，是否通过公示栏了解叶县 2023 年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

（2）满意度问题：对开展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满意度，对生产道路建设完工时效性满意度，对林场道路建设完工后改善人们出行条件满意度，对林场道路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满意度，林场生产道路建设施工质量满意度。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针对上述调研对象开展问卷调查，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经对叶县国有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 10 份，收回有效问卷 10 份。本次调研的有效问卷回收率较高，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可信度，可作为研究报告的依据。

四、调研内容分析

第 1 题 您的身份：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林场周边群众	7	 70%
林场职工	3	 3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2 题 您的性别：[\[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女	4	 40%
男	6	 6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3 题 您的年龄段是：[\[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18 岁以下	0	0%
18-30 岁	0	0%
31-60 岁	8	 80%
60 岁以上	2	 2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4 题 您对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进展的了解途径是？[\[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林场通知	0	0%
项目公示栏	4	 40%
现场	6	 6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5 题 您对开展林场生产道路建设项目是否满意？[\[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4	 40%
比较满意	6	 60%

不太满意	0	0%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6 题 您认为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是否为交通出行提供了便利?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0	100%
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7 题 您认为国有林场道路建设是否对林场可持续发展及生态环境有积极影响?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大	9	90%
一般	1	25%
稍微有	0	0%
没有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8 题 您对国有林场生产道路建设修建质量、管理质量的总体评价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7	70%
比较满意	2	20%
不太满意	1	10%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五、调研结果

本次调研，林场职工满意度为 100%，周边群众综合满意度为 90.35%，综合满意度较高。

附件五 现场调研照片





